



购置治疗型鼻咽喉镜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KGSF(ZB)-20251824

采 购 人：山阳县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八月

目 录

一、采购邀请函	1
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三、供应商须知	5
四、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5
五、合同格式	17
六、响应文件的组成	20

一、采购邀请函

陕西奕德维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山阳县人民医院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就购置治疗型鼻咽喉镜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购置治疗型鼻咽喉镜

二、项目编号：ZKGSF(ZB)-20251824

三、采购人名称：山阳县人民医院

地 址：山阳县十里铺街办十里铺社区

联 系 人：程登

联系电话：15399399936

四、代理机构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113 号雅荷花园 A18 栋

联 系 人：张俊姣、郭雅楠

联系电话：029-81310033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项目概况：购置治疗型鼻咽喉镜。（详见采购需求）

采购预算：450000.00 元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9)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0)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三) 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7) 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本项目的供应商如为经销商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同时需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厂家的生产许可证，以及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

证；供应商如为制造厂家的须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以及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非制造厂家投标须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提供经销商授权的须出具有效授权权限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需能显示制造商对所投产品授权链条的完整性）。

（9）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采购。

七、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

- 1、报名时间：2025 年 08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8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 2、获取地点：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113 号雅荷花园 A18 栋
- 3、获取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

八、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协商时间和地点：

- 1、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 2、协商时间：2025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 3、协商地点：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113 号雅荷花园 A18 栋

九、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代理机构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张俊姣、郭雅楠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1310033

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购置治疗型鼻咽喉镜
2	采购单位：山阳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程登 联系地址：山阳县十里铺街办十里铺社区 联系电话：15399399936
3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俊姣、郭雅楠 电话：029-81310033
4	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响应文件递交至：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113 号雅荷花园 A18 栋
6	提交的文件数量为：正本的份数：壹份；副本的份数：贰份；电子版：贰份 所有文件须加盖公章及签字，电子版为 Word 格式和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审计效力。
7	单一来源采购时间：2025 年 08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113 号雅荷花园 A18 栋
8	采购预算金额：450000.00 元 协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做无效文件处理。

三、供应商须知

一、合格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二、采购协商报价

1、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通过第三方检测和相关手续费用，增值税、营业税和其他税费等，以及其他交付使用方正式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协商依据；

2、供应商应在采购响应文件中的协商报价表上，标明采购响应项目的价格、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协商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经采购小组确认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凡因参与响应的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商定报价不得高于项目总预算，否则按照废标处理。**

三、协商保证金

不缴纳

四、采购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两份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 U 盘两份（电子版为 Word 格式和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所有文件须加盖公章及签字，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

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3、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4、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采购文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五、采购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递交截止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采购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成交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六、协商、澄清、成交：

1、参加协商的采购小组：

采购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采购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总数共 3 名。

2、供应商代表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应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协商内容：

3.1 价格

3.2 项目完成时间

3.3 合同主要条款

3.4 参加协商的供应商承诺的售后服务

3.5 其他采购小组认为必须考虑的因素

3.6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协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协商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采购无效；协商、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

为单位进行。

4、协商方式：

4.1 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协商会议；采购会议由采购单位代表、采购小组成员、监督机构代表、采购响应单位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参会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4.2 如果参加协商的供应商试图向采购单位和采购小组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3 在协商内容（价格除外）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前提下，若价格超出财政预算或超出采购人承受能力时，供应商应再次报价，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为止。

4.4 参加协商的代表必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直接参加协商时须提供身份证明。

5、采购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采购资格。

（3）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序号	审核内容	是否满足要求
1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响应文件构成是没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	是/否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采购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规定。	是/否

3	响应文件的响应性。 响应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清单无漏项、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是/否
4	报价是未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是/否
5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是/否

(4) 供应商及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获取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B、必备资质的有效性和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

C、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无采购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D、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采购保证金的；

E、供应商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填写的；

F、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G、供应商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资料的；

H、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I、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和条款的；

J、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K、采购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L、采购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M、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

N、采购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

(8)《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二、政策性扣减范围

2.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2.2 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

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2.4 中小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开具的中小企业证明函，同时还须提供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从业人员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由评标委员会评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3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划分标准。

2.5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以财库〔2019〕19号所列产品为准。环境标志产品以财库〔2019〕18号所列产品为准。

2.5.1 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采购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采购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的政策。

2.5.2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2.5.3 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2.5.4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须提供处于有限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7、协商

7.1 商定原则：采购小组根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内容、质量和交货期的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单位。

7.2 协商程序：协商开始前将由采购人监督人员当众检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协商。采购小组集中与参加协商的供应商进行商议。

7.3 本次采购采用二次报价，供应商按照要求提交二次（最终）报价；二次报价

为最终报价。

8、协商过程中的澄清

(1) 采购小组有权就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要求向初审合格的响应单位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响应单位将有关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作为协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参考。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协商报价、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采购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 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采购报价及实质内容。

9、成交

9.1 原则：

(1) 商定结果能够满足采购人需求的有关质量、交货期等方面的实质性内容，有能力履行合同。

(2) 商定的最后价格仍不能满足采购人及采购小组的要求，采购人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采购的权利。

(3) 成交价格：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二次有效协商报价。

9.2 采购代理机构在会议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协商结果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单位确定成交单位，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9.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成交复函”后，在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10、签订合同

10.1 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单位）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0.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采购响应单位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采购响应文件中对采购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单位，均应在协商截止期三日前按采购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协商截止期前予以答复。**对此采购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采购响应单位自负。**

3. 采购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响应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为方便采购响应单位对采购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协商截止时间和协商时间，均应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采购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采购响应单位。

4、采购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视为无效文件；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5、处理依据

采购小组有权对在协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6、解释权归属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八、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编制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必须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采购响应函；
- (2) 协商报价表、分项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4) 供应商的响应方案：

A、供应商企业简介。

B、供应商完成项目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人员配置，主要负责人履历，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等。

C、商务响应说明。

D、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5) 供应商承诺书。

2、采购响应文件的签署及递交

(1)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两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及电子版文件两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采购文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协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协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确定中标人后 3 日内，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金额按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收费标准计取。

十、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

四、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电子鼻咽喉内窥镜，一套。

（二）技术要求

1. 视野角 90 度，视野方向 0 度(前视)；
2. 景深 2-50mm；
3. 先端部外径 4.8mm；
4. 软管外径 4.9mm；
5. 带有窄波光 NBI (415nm/540nm)特殊光成像检功能，同一款内镜就可以得到更清晰的视图和更有效的治疗
6. 弯曲部角度范围：向上 130°，向下 130°；左/右 70°
7. 钳子管道内径 2mm；
8. 有效长度 365mm, 总长 645mm；
9. 兼容 LD/YAG 激光/高频，适用于激光/电烧治疗。
10. 成像原理：电子成像。

（三）商务要求

-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
 - 2、质保期：3 年。
 - 3、交货地点：山阳县人民医院。
 - 4、售后服务
- 4.1. 质量保证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次日起 ≥ 3 年，质保范围为整机质保。从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次日起算，终身维修，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零配件维修更换产生的所有费用（含零配件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外中标供应商须终身零配件供应：中标供应商应保证设备使用期间终身供应零配件，应保证设备停产后的配件供应保证 10 年，并以不超过本次投标的零配件报价的 80%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投标人需提供含价格的零配件报价单），且保证在以后市场价下降时相应下调。质量保证期后，中标供应商仍应上门维修，维修设备只收取零配件费用，中标供应商专业技术服务人员的一切费用全部自理。所涉及的软件部分终身升级换代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并提供全套技术资料。

中标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定期提供预防性保养服务至少 4 次/年(每季度巡检一次)，所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

4.2. 中标供应商负责派工程师到用户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生产要求，确保正常使用，采购人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国产设备生产日期须在交货日期前 6 个月以内生产的全新产品，否则采购人不予验收。

4.3. 培训：

培训：中标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提供现场培训，参训人员为至少 2 名（含 2 名）工作人员（1 名医师/技师、1 名工程师），参训人员接受培训后需达到熟练掌握中标设备的操作规程与技能，并具有解决日常维护和基础维修的能力；中标供应商需提供持续的提高专业应用技能及学术支持平台。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配备不少于一名所投设备培训合格的维修工程师，（提供工程师名单和联系方式（手机号或座机号））或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函，承诺中标后 1 个月内，在项目所在地省份提供所投设备培训合格的维修工程师进行服务（提供供应商的承诺函扫描件）。

4.4 中标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立即响应，并在 4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采购人现场，8 小时内解决问题，24 小时内不能修复的，中标供应商必须及时提供备用设备确保临床使用。

五、合同格式

采购人（全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全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合同标的：_____。

二、交货地点、交货时间、供货期

1. 交货地点：_____。

2. 交货时间：_____。

3. 本合同供货期限为_____。

三、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包含货物价款、运杂费、采购标的物的所有税金及其他相关费用，不受市场价格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 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四、付款方式

1. 支付时间

（1）首次付款：在采购合同签订且货物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采购金额的50%。

（2）后续付款：首次付款18个月后，支付采购金额的40%。剩余采购金额的10%作为质量保证金，若无质量问题，在期满（24个月）后一次性支付

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 结算方式：甲方负责向乙方支付合同款，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六、验收

1. 产品送到当场验收,乙方需提供合格证或质检报告、发票等有效质量证明材料。如发现产品的规格,数量,质量有任何问题,乙方需无条件更换,并承担一切责任。

2. 验收依据

- (1)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答疑资料(如有);
-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九、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乙方未按合同或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供应的产品质量、指标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 乙方的响应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乙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十、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_____。

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一、其他(在合同签订时具体明确)

甲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签订日期：

六、响应文件的组成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采购响应函

***: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并对_____（项目编号：_____）进行协商。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全面技术、服务保障。
- 2、如若成交，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提交的采购响应文件共__份，其中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版__份。
-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协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 6、我方的采购响应文件自递交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90_天。
- 7、所有关于本次协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首次协商报价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报价 (人民币)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备注	

备注：

- 1、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报价应含税全且包含一起相关费用。
- 3、总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

最终协商报价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报价 (人民币)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备注	

备注：

- 1、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报价应含税全且包含一起相关费用。
- 3、总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为无效报价。
- 4、请供应商自备表格并加盖单位公章，不需装订，最后报价环节现场提交。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_

三、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须提交以下资质证明资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7）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的供应商如为经销商应出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同时需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厂家的生产许可证，以及所投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供应商如为制造厂家的须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以及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非制造厂家投标须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提供经销商授权的须出具有效授权权限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需能显示制造商对所投产品授权链条的完整性）。

（9）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采购。

注：给定格式的按格式填写，未给定格式的，供应商自拟格式，响应文件因内容缺失导致的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招标人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协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反面）	（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自协商之日起 90 日历日）

附件 3: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名称））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我方____（填“是”或“非”）联合体协商。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履行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____（采购人名称）：

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现有
员工数量为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专
业能力、数量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
技术能力。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采购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采购响应方案

（格式内容投标供应商自拟）

五. 商务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说明：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有偏离（包括优于、低于）的内容，除本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六. 其它资料

1. 依据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协商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协商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单一来源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2.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在本项目协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

2. _____（是或否，没有填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及《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11号第四条的相关规定：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2.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响应文件可不提供（或不填写）此页内容。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非监狱企业单位，响应文件可不提供（或不填写）此页内容。